

航 道 通 告

粤东航道通〔2017〕2号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关于榕江北河塔标 改建工程施工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因榕江航道整治工程榕江北河塔标改建工程施工，为确保塔标改建工程施工期间航道安全畅通和船舶航行安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施工时间：自即日起至2017年5月10日。

二、施工地点：榕江北河1号、2号塔标。

三、航标调整和增设：在榕江北河1号、2号塔标改建期间，在原标位附近设置侧面浮标，以引导船舶安全通过施工航段。左侧面浮标为HF1.2型，标体为黑色，灯质为单闪绿光、闪光周期4s；右侧面浮标为HF1.2型，标体为红色，灯质为单闪红光、闪光周期4s。

四、工程提前或延后恕不另行通告。

五、注意事项：请各有关单位周知所属船舶，航经塔标改建施工航段时，加强瞭望，密切注意航标变化情况，慢速通过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

2017年3月2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局，汕头海事局，揭阳海事局，揭阳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办公室

2017年3月22日印发
